

# 采购合同

项目编号： HNJC2022-065

项目名称：白沙县人民医院网络安全项目

合同编号： 2022-06171531

甲方：白沙黎族自治县人民医院

乙方：江西灵竹贸易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2年06月17日



甲方：白沙黎族自治县人民医院

乙方：江西灵竹贸易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白沙县人民医院网络安全项目（项目编号：HNJC2022-065）采购文件的要求，甲、乙双方经协商确定，甲方向乙方采购下列设备及其服务，为明确双方责任和权力，特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具体条款如下：

一、合同标的及金额等（详见附件清单）

序号	名称	生产厂家	型号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合计（元）
1	安全感知管理平台一体机 (SIP一体机)	深信服	SIP-1000-Y1600	180000	1	台	180000
2	医保网出口防火 墙	深信服	AF-1000-B1510-KM	92000	1	台	92000
3	日志审计	深信服	SIP-Logger-A600-M4	120000	1	套	120000
4	全网行为管理 及准入	深信服	AC-1000-B1400-3F	110000	1	台	110000
5	服务器区防火 墙	深信服	AF-1000-B1510-KM	92000	1	台	92000
6	终端安全管理 系统	深信服	EDR	58200	1	台	58200
7	超融合一体机	深信服	aServer-R-2205	109800	1	套	109800
8	计算服务器虚 拟化软件	深信服	深信服计算服务器虚 拟化软件 V6.0	11800	2	套	23600
合同总额		(小写)： <u>785600 元</u>					
		(大写)： <u>柒拾捌万伍仟陆佰圆整</u>					

## 二、交货期:

本项目在签订合同10个工作日内发货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安装调试,由甲方负责验收。设备运送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

## 三、交货地点:

海南省白沙县牙叉镇卫生路白沙黎族自治县人民医院

## 四、付款方式:

本合同签订后,甲方凭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全额发票向乙方分期支付合同款项,具体支付方式如下:

1.合同签订后3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的5%作为质保金,即人民币叁万玖仟贰佰捌拾圆整(¥39280.00元)。自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算壹年,期满且产品无质量或者保修问题,甲方在收到乙方的付款申请函后7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无息将质保金支付给乙方。

2.设备到货安装调试验收合格10天内,甲方凭乙方开具的合法有效发票向乙方支付100%货款,即人民币柒拾捌万伍仟陆佰圆整(785600.00元)。

3.乙方指定银行账户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江西灵竹贸易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进贤李渡支行

银行账号:1502250209300249252

## 五、售后服务

1.乙方提供3年硬件整机免费保修服务,在硬件保修期内,对硬件产品整机给予保修;

2.乙方提供3年软件免费更新升级服务,在服务期内,免费提供软件修正补丁和更新升级服务;

3.乙方提供3年7×24小时电话咨询及远程调试服务,在服务期内,由经过技术认证的工程师提供电话咨询及远程技术协助服务;

4.乙方提供三年项目质保期,自项目验收通过之日起计算(技术参数中有特殊要求的以技术参数为准)。质保期内免费提供使用指导、软件升级及巡检、维护、维修、故障排除、系统优化、应急服务在内的各项服务。

5.质保期后,如用户需要维保(包括硬件维保,软件升级,网络安全数据库升级,病毒数据库升级)另行收费,按实际情况协商。

## 六、双方权利和义务

1.所有货物均为原厂包装。

2.货物由乙方负责按本合同规定包装并于合同生效后按合同约定交货至甲方指定地点。乙方负责标的物的包装及运输，包装和运输的成本由乙方承担；甲方对到货时间有特别要求的，包装和运输成本由甲方承担。

3.乙方承担运输费用以及运输途中的一切风险，货物的所有权和风险自运到甲方指定地点并经甲方签收后转移到甲方。货物到达约定交货地点后，甲方或甲方指定的第三方应当及时收货，甲方或甲方指定的第三方签收货单后即视为货物已交付。若甲方或甲方指定的第三方在收货时，无合理理由拒收货物的，由此导致的额外运输成本由甲方承担，且乙方无需承担因此导致的交货延迟责任。

4.交货地址:海南省白沙县牙叉镇卫生路白沙黎族自治县人民医院。若交货地点改变的，甲方应于约定的发货时间前一个工作日通知乙方。因交货地点发生改变而甲方通知不及时导致的额外运输成本由甲方承担，且乙方无需承担因此导致的交货延迟责任。

5.甲方必须在收货后三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若在开箱检验中发现货物有任何漏发货、短少、缺损、缺陷或与合同规定不符，甲方应在收货后七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与乙方沟通后再确定是否将有异议的货物返发给乙方。乙方收到异议书及货物后，经检验确属质量问题或发货出错的，必须在15个工作日内办妥换货手续。因返发货物、换货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如甲方未在规定时限内验收和/或未在规定时限内提出验收异议的，视为货物验收合格。

6.乙方保证本合同标项中的硬件符合相关产品标准。乙方保证本合同标项中的软件功能符合用户手册中规定的内容。

7.产品交付后，乙方按双方商定的时间上门安装调试设备。由于标的产品的功能实现与产品的安装部署、调试对接等环节密切相关，并需要持续的售后维护，因此甲方在购买标的产品后应负责按照相关法律规定以及监管单位的要求实施，或给乙方提供必要协助，以保证标的产品可投入使用。

8.甲方所购产品在保修期内出现故障，乙方应及时响应确认设备故障问题，返厂维修，并保持问题跟进直至解决故障。

## 七、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应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期限发货，如乙方未按时发货的，乙方应按每天逾期交付产品部分货款总值的 1‰ 的标准支付违约金。

2. 甲方应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期限向乙方支付费用，每逾期一日，甲方应当按照逾期支付的合同费用 1‰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同时合同中规定的乙方应履行的各项义务作相应顺延。

3.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所有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将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争议，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因诉讼产生的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鉴定费等费用由败诉方承担。诉讼过程中，双方将继续履行本合同未涉诉的其它内容。

4. 合同履行期间，如国家对增值税政策进行调整的，合同含税总价保持不变，增值税按调整后的政策执行。

5. 深信服部分产品在使用过程中，应由甲方配合尽责履行风险提示义务，甲方须保证其有能力及资格授权乙方向最终用户提供本合同项下产品的配套服务，并保证向乙方提供的授权、声明、文件、数据及资料均真实、合法和有效；如甲方未合理履行该义务，乙方有权拒绝履行相应的合同义务，若由此造成最终用户或乙方损失的，甲方应予以赔偿。

6. 特别提示：与产品配套发出的“加密锁”，请务必妥善保管。为保证客户使用的安全性，“加密锁”遗失后将无法匹配与原产品配套的“加密锁”，届时原产品将无法再使用，需要重新购买产品和相应的“加密锁”。

7. 特别地，因疫情及全球供需变化等因素的影响，芯片、硬盘等基础原材料的价格持续大幅波动，全球供应也存在巨大的不确定性。据此，双方同意，如本合同项下标的包含服务器产品的，甲方应依约及时支付款项/下单采购。如甲方逾期支付款项或未及时下单采购期限超过 7 日的，乙方有权选择解除本合同并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8. 除非得到乙方的书面许可，甲方不得将本合同中的内容及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获得的乙方的商业信息向其他第三方泄露、透露或披露。



## 八、合同备案

本合同一式伍份，中文书写。甲方、乙方各执贰份，壹份由采购代理机构备案。

## 九、合同转让和分包

乙方不得全部或部分转让合同。除非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不得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甲方：白沙黎族自治县人民医院 (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章)

签订日期：2022年6月21日

乙方：江西灵竹贸易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被授权)代表人： (签章)

签订日期：2022年06月17日

代机构：海南吉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章)

签订日期：2022年6月22日

# 成交通知书

江西灵竹贸易有限公司：

贵单位于 2022 年 6 月 15 日参加白沙县人民医院网络安全项目的投标。经评标小组审核评定、采购人确认并在媒体公示评审结果后，确定贵单位为本项目的成交供应商，现将成交结果通知如下：

采购单位：白沙黎族自治县人民医院

项目名称：白沙县人民医院网络安全项目

项目编号：HNJC2022-065

成交供应商：江西灵竹贸易有限公司

成交金额：¥785600.00 元（大写：人民币柒拾捌万伍仟陆佰元整）

请贵单位在收到本通知书后与白沙黎族自治县人民医院联系办理合同签订等相关事项。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已签订的合同送至我公司。如本项目成交结果在法定期间有质疑、投诉，我司将按法例法规进行处理。

采购人：白沙黎族自治县人民医院

(盖章) 人民医院

代理机构：海南吉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2022 年 6 月 16 日

2022 年 6 月 16 日